

#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文件

滨江发〔2020〕17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关于落实破除论文“SCI至上”完善科研评价体系等文件精神八条措施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和2018年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教育部、科技部、国家知识产权局等近期印发的《关于规范高等学校SCI论文相关指标使用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》、《关于破除科技评价中“唯论文”不良导向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规范SCI论文指标使用，促进专利质量提升和转化，探索建立科学的科研评价体系，强化科学精神、创新质量和服务贡献，相关部门联合研究制定了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关于落实破除论文“SCI至上”完善科研评价体系等文件精神八条措施》，经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现予印发，自2020年4月起实施。原相关

制度文件中与本通知要求不一致条款，即行废止。各相关单位要根据通知要求，研究制定实施细则，提出具体落实举措，逐一检查修订相关制度文件，原则上于5月底前完成修订工作。

附件：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关于落实破除论文“SCI至上”完善科研评价体系等文件精神八条措施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

2020年3月25日

